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获得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

(一) 获得政府补助概况

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本公司")及子公司 于 2024 年 8 月 2 日至 2024 年 8 月 29 日共收到政府补助 1,592,458.43 元,均为与 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,占本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的14.08%。

(二) 具体政府补助情况

单位: 人民币元

序号	获得时间	政府补助内 容	收款单位	文件依据	补助类 别	金额
1	2024/8/12、 2024/8/13	稳岗返还补 贴	合肥正远智能包装 科技有限公司、合 肥泰禾卓海智能科 技有限公司	人社部发〔2024〕 40 号	与收益 相关	85,258.43
2	2024/8/23	岗位技能提 升补贴	合肥泰禾智能科技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皖人社秘〔2023〕 118 号	与收益 相关	278,000.00
3	2024/8/26	见习补贴	合肥泰禾智能科技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皖人社秘〔2022〕 41 号	与收益 相关	4,200.00
4	2024/8/29	人工智能产业提升创新能力研发费用补贴	合肥泰禾智能科技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皖发改产业 〔2023〕109 号	与收益 相关	1,225,000.00
合计						1,592,458.43

二、补助的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》(财会〔2017〕15 号)的规定,公司将上述与收益相关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,按照经济业务实质,计入其他收益,共计 1,225,000.00 元;与收益相关且与日常经营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,计入营业外收入,共计 367,458.43 元。

以上数据未经审计,具体金额及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。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政府补助相关文件及收款凭证。

特此公告。

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